

農糧署 113 年度有機食農教育教案徵選 簡 章

壹、目的

為推廣有機農(產)業永續發展與深化民眾重視有機農業對於淨零排放重要性、環境生態循環，引導「全民有機食農教育」深入家庭、學校及社區等社會各層面，與全民「有機生活化，生活有機化」。

貳、指導單位：農業部農糧署

主辦單位：臺灣有機食農遊藝教育推廣協會

叁、徵案對象：本徵案範圍限於『有機農糧產品』，歡迎對於「有機食農教育」推廣具有熱忱、影響力的您，針對有機農產品設計出具有創意及可行性教案。及可行性之教案提出申請，本徵選案自公告日起至截止日，經初審後遴選符合申請條件且具創新性之案件進入複審，複審經評選 20 件將提供經費進行有機食農教育教學推廣，經執行後核撥相關經費。

肆、徵件日期及方式：

一、本案以線上收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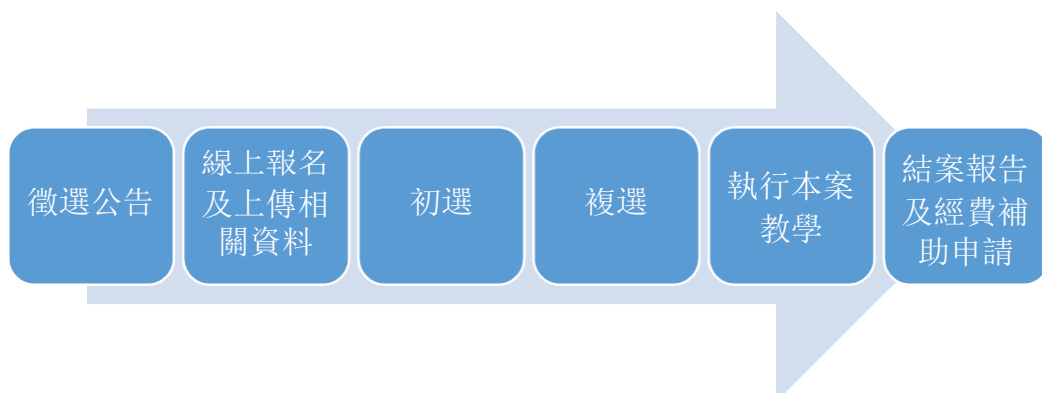
自公告日起至~113 年 6 月 14 日 17:00 止截止收件。

二、 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2aot3oLHX4A86QBi6>

三、 聯絡電話：(02) 86618916、0937-737-086 童小姐。

E-mail :Organiclife666@gmail.com

三、徵件方式：填妥報名表按送出即為送件完成，若提案送出仍須修正，主辦單位以日期最新之送件申請為依據。



伍、徵件期程：

收件截止時間	113 年 6 月 14 日(星期五)17:00 止
初選結果及複選通知	113 年 6 月 25 日前
複選簡報日	113 年 7 月 20 日前
獲選名單公布	113 年 7 月 31 日前
執行期限	113 年 11 月 20 日前執行完畢

陸、 評選方式：

一、初選(書面審查)：

1. 由主辦單位審查委員就書面資料進行初審。文件不齊者或規定不符，經通知限期(10 天內)補正，屆期未補正或補正後仍未齊者，喪失申請資格。逾期申請者，不予受理。
2. 書面審查重點及配分比包含採序位評分法，進入複選者，以電子郵件通知初選結果

二、選定教學主題面向至少包含下面兩個面向：

面向：1. 農業生產與環境(必選) 2. 飲食健康與消費 3. 飲食生活與文化

	審查項目	配分占比
1	教學目標清晰度： 教案是否清楚明確地列出了教學目標，包括知識、技能和態度方面的目標，且符合有機食農教育之目的與精神。	30
2	教學內容適切性與創新性： 教案中的教學內容是否符合學員的年齡、程度和背景，以及教學環境的實際情況。是否具有創新性。	40
3	教學活動多樣性： 教案是否包含多樣性的教學活動，如活動、實作、討論、遊戲等，以促進學員的主動參與和學習效果。	20
4	評量方法合適性： 教案中的評估方法是否能夠有效地評估學員對知識、技能和態度的掌握程度，並提供具體的反饋。	10

二、複選審查方式與教案重點：

1. 由提案人/機構派人現場簡報或口頭報告。
2. 教案內容需包含有機農業與淨零排放重要性、有機農業生態價值與有機農業促進法相關法規、標章、標示宣導等。
3. 複選評審重點如下，經複選通過並如期完成提案內容者，可獲得本案執行經費補助。

	審查項目	配分占比
1	教學主題契合性： 教案的教學主題是否包含有機食農教育的核心元素，能夠引發學員的興趣，並且提供正確、全面的資訊和知識。	30
2	教學內容創新性： 教案是否能夠跨越不同學科領域，將有機食農教育與其他學科知識相結合，提供全面性的學習體	20
3	教學人力專業性： 教案教學人員是否具備有機食農教育、環境教育或相關的專業知識或專業資格？是否擁有有機食農教育的教學經驗？或是否曾接受過相關領域的教育培訓？	20
4	教學實質效益性： 教案是否能夠促進學員對有機食農議題的認識和關注，並培養他們的正確的飲食與消費意識和社會責任感。	20
5	簡報與答詢： 提案人的簡報內容與現場答詢表現。	10

柒、核定公告與教案刊登：

- 一、審查結果經主辦單位核定後，呈送農業部農糧署備查。
- 二、經複選通過後核定之案件，以書面通知申請單位。
- 三、入選之 20 件教案，將刊登於農業部相關網站，提供社會各界查詢使用。

捌、補助經費：

- 一、入選之 20 件教案，將獲得執行經費補助。每一案補助款上限為 5 萬元。補助經費核撥標準：(依政府公告的 編列標準)

玖、獎勵：提案如經錄取者(機構、個人)，可優先參加主辦單位今年度(113 年)開辦「有機食農教育推廣講師培訓工作坊」，每單位最多 2 人。

補助經費核撥標準：(依政府公告的編列標準)

科目代號	補助預算科目	補助原則
23-0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每場次為 2 小時，講師鐘點費每小時 2,000 元，助教鐘點費每小時 1,000 元(體驗課程可配置助教費 1 人)，核銷時應檢附課程表，學員簽到表、學習單、學習心得等文件上傳活動相關圖文檔(畫素至少 1,200 萬)至主辦單位指定雲端
25-00	物品	推廣活動所需之材料、物料、器材費等，(均需提供以主辦單位抬頭或統編之發票和收據。)
28-10	國內旅費	1. 執行本計畫於國內地區所需之交通費(如捷運、公車、火車、高鐵)，計程車資不能列入 2. 高鐵票需提供去回程票根
	備註： 1. 每一案補助款上限為 5 萬元，需完成至少 6 場次(12 小時)推廣活動，達 180 人次以上。 2. 補助科目限經常門經費：(如講師、助教鐘點費、物品、國內旅費。) 3. 參與對象：全民推廣。 4. 推廣場次每日 2 場次為限，超過者不予列入補助。	

拾、注意事項：

一、報名者應保證其報名表填報資料及提供相關附件均屬實，如有不實記載須自負法律責任。

二、經錄取提案者需同意將教學教案、執行成果報告圖文檔、等資料無償授權主辦單位基於非營利目的為不限時間、場域、次數 供主辦單位參考使用與刊登於農業部相關官網供人參考與指導單位備查。

三、經錄取者需同意主辦單位陪伴顧問、講師、工作團隊成員不定期前往了解執行效益與成果。

四、本活動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保障參加徵選者個人資料安全之責任，在符合蒐集之特定目的下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

五、凡參加報名者，視同已閱讀並完全同意遵守本活動之各項規定。

六、本辦法如有未盡詳實，由指導單位與主辦單位討論後核定。

附件一：

113 年有機食農教育教案與推廣徵案申請書

機構或個人名稱：			
聯繫人電話	(0)	手機	
電子信箱：			
計畫名稱：			
計畫目的：			
執行時間：			
執行地點：			
活動內容與執行方法：(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紙張)			
經費配置			
預期效益			

附件二：提案單位/個人執行講師學經歷資料表

講師姓名		生日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0)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																	
學歷																	
現職機構																	
工作經歷																	
專長講授課程																	
教學實績																	
輔導實績																	
食農教育相關資格取得/完成相關課程	☐ 已取得農業部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認證資格 ☐ 已完成農業部食農教育專業人員共同時數 8 小時課程 ☐ 已取得環境教育專業人員認證資格 ☐ 已是地方政府培訓之環境教育志（義）工 ☐ 了解或上過有機農業促進法相關法規？ ☐ 近 2 年來曾上課有機農業相關那些課程：請列舉說明： ☐ 取得其他證照或獲獎實績： 																
補充事項																	

*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說明

附件三：有機食農教育推廣教學活動規畫表

○○○教案

教案設計單位/個人		聯絡人 郵件信箱	
課程類型	☐ 議題融入式課程 ☐ 議題主題式課程 ☐ 議題特色課程 ☐ 其他, 請簡述_____		
授課對象	☐ 幼兒園 ☐ 國小低年級 ☐ 國小中年級 ☐ 國小高年級 ☐ 國中生 ☐ 高中生 ☐ 大專學生 ☐ 關懷據點長者 ☐ 一般民眾 ☐ 特教生 ☐ 親子團體		
課程實施時間/人數		時間	適合人數
實作體驗	☐ 耕作 ☐ 料理 ☐ 遊戲 ☐ 其他_____	設計人	
選定教學主題面向	☐ 農業生產與環境(必選) ☐ 飲食健康與消費 ☐ 飲食生活與文化		
課程設計理念			
學習目標			
領域學習重點			
學習主題與內涵			
課程主題內容說明		時間	教學資源
學習成效評量說明：			

*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說明

附件四：提案及審查流程：主辦單位組成審查委員會，並依審查流程審查提案內容如下：

